

附件 8-A-1

韩国
具体承诺减让表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I. 水平承诺						
CPC 编码（联合国中心产品临时分类目录：M 系列统计文件第 77 号，联合国纽约统计办公室国际经济和社会事务部，1991 年）标注星号的表示该分部门的相应服务行业在本承诺表中只包含 CPC 编码的一部分。						
“不做承诺”是由于缺乏技术可行性。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本减让表中包括的所有部门	<p>(3) 中国自然人和法人收购国内现有能源和航空企业的发行股票可能有一定的限制。外国投资新私有化企业可能有一定的限制。</p> <p>(4) 除根据自然人移动一章所做承诺外，不作承诺</p>		<p>(3) 对于收购土地不做承诺，除了：</p> <p>① 允许不被《外国人收购土地法》视为外国的企业收购土地；</p> <p>② 允许被《外国人收购土地法》视为外国的企业及外国企业分支机构收购土地需根据该法获得批准或通知，并基于以下合法商业目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用于正常商业活动期间的服务； ● 根据相关法律向企业高级职工提供住房 ● 根据相关法律用以满足土地占有需求 <p>根据相关法律，包括税收优惠在内的资格补贴仅限于在韩国成立的企业有所限制。</p> <p>对研发补贴不作承诺</p> <p>(4) 土地收购不作承诺，但允许拥有土地租赁权</p> <p>根据相关法律，包括税收优惠在内的资格补贴可能仅限于本国居民。</p>		<p>(3)被《金融投资服务和资本市场法》视为外国人的居民在韩国投资股票市场，给予其国民待遇。</p>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II. 具体承诺				
<p>1. 商业服务</p> <p>2. 专业服务</p> <p>A. 法律服务 (a) 法律服务 (CPC 861*)</p> <p>由取得律师资格的服务提供者提供司法管辖有关的咨询服务，与国际公法有关的服务，以下内容除外：</p> <p>(1) 代理法院或其它政府机关中的司法或法定程序，并为这些程序准备法律文件。</p> <p>(2) 委托代理公证证书的文书准备</p> <p>(3) 有关劳务的咨询服务或法律案件，其目的为收购、出让或变更韩国境内相关不动产权、知识产权、采矿权或其它因在韩国政府机构注册而产生的权利。</p> <p>(4) 有关家庭关系或继承的法律案件，其中涉案一方是韩国国民或涉案财产地在韩国。</p>	<p>(1) 没有限制</p> <p>(2) 没有限制</p> <p>(3) 仅允许以代表处的形式提供法律服务。不允许以合作的方式或雇佣获得韩国律师执业资格或同等资格的律师。</p> <p>(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p> <p>要求商业存在。</p>	<p>(1) 没有限制</p> <p>(2) 没有限制</p> <p>(3) 外国法律顾问在韩国居住时间每年不少于180天。</p> <p>(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p>	<p>① 允许外国法律顾问代理国际商事仲裁案件，前提是其有资格在韩国适用相应的程序性和实体性法律提供法律服务。</p> <p>② 允许使用事务所名称，但应在其名称中提及驻韩“外国法律咨询办公室”。</p>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p>※ 注释</p> <p>以下信息仅针对透明度要求：</p> <p>(1) 在韩国从事法律顾问服务的外国律师需获得司法部长的批准，至少有3年的律师执业经验，并在业内拥有良好声誉。</p> <p>(2) 在韩国设立代表处应获得司法部长的许可。该代表处由获得司法部长批准的一个或多个外国法律顾问组成，须具备一定信誉和专业知识，并有能力赔偿其给客户造成的任何损失。代表处的首席代表须至少有7年的从业经验，包括3年司法诉讼经验。</p> <p>(3) 代表处可以开展经营性活动，只要其在韩国有适当的商业计划和财务基础，并遵守《外国法律顾问法》及其总统令和执行规则的规定。</p> <p>(4) 出于该部门所作承诺的目的，只有根据中国法律设立或总部设在中国的律师事务所可在韩国设代表处。不允许任何形式的隶属法律实体在韩国设代表处，包括并不仅限于：分支机构、地方办公室、子公司或与除中国以外国家的律师事务所的合资公司。</p> <p>(5) 韩国保留采取或维持任何措施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a) 限制外国注册律师或外国律师事务所在韩国提供有关认证、审批、注册、许可、监督或其它要求的任何类型的法律服务；(b) 限制外国注册律师或外国律师事务所以合伙、商业协会、附属机构或任何其它法律实体的方式与byeon-ri-sa（韩国注册律师）、韩国律师事务所、beop-mu-sa（韩国注册法律专家）、beop-ri-sa（韩国注册专利律师）、gong-in-hoe-gye-sa（韩国注册会计师）、se-mu-sa（韩国注册税务师）或gwan-se-sa（韩国报关员）合作。(c) 限制外国注册律师或外国律师事务所在韩国聘请byeon-ho-sa（韩国注册律师）、beop-mu-sa（韩国认证法律专家）、byeon-ri-sa（韩国注册专利律师）、gong-in-hoe-gye-sa（韩国注册会计师）、se-mu-sa（韩国注册税务师）或gwan-se-sa（韩国报关员）；及(d) 限制法人实体高管和包括董事长在内的董事提供涉外法律咨询服务。</p>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b. 会计、审计和簿记服务(CPC 862)	<p>(1) 审计服务不作承诺</p> <p>(2) 审计服务不作承诺</p> <p>(3) 仅允许根据韩国《执业会计师法》获得注册会计师执照的独资企业、审计组和会计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仅允许审计组和会计公司（有限责任公司）中的注册会计师提供审计服务。</p> <p>(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p>	<p>(1) 没有限制</p> <p>(2) 没有限制</p> <p>(3) 没有限制</p> <p>(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通过注册会计师考试后，需在韩国有2年相关从业经验，才能获得注册会计师从业资格。</p>	<p>(1) (2) (3) 韩国会计师事务所或办公室可以通过支付年度会费的方式获得国际会计组织成员资格，该组织有全球范围的业务网络。 韩国会计事务所或办公室可通过成员合同获得以下服务：</p> <p>- 提供国外会计和审计标准的咨询、注册会计师培训、审计技术转让及信息交流服务。</p> <p>(4) 允许获得本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并受雇于国际会计事务所提供上述服务的自然人临时入境。在韩国停留时间不得超过1年，如有必要可以申请延长。</p>	
c. 税收服务 (CPC 863)	<p>(1) 税务调解和税务代理服务不作承诺</p> <p>(2) 税务调解和税务代理服务不作承诺</p> <p>(3) 仅允许根据韩国《注册税务会计法》获得注册税务会计资质的独资企业、税务调解小组和税务代理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仅允许税务对账组和税务代理公司（有限责任公司）中的税务会计师提供税务调解服务。</p> <p>(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p>	<p>(1) 没有限制</p> <p>(2) 没有限制</p> <p>(3) 没有限制</p> <p>(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通过注册税务会计师考试且在韩国有2年相关从业经验，才能获得注册税务会计师执业资格。</p>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d. 建筑设计服务 (CPC 8671)	(1) 要求商业存在 ¹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2) (4) 允许与韩国法律认证的建筑师签署了共同合约的外国建筑师提供服务。 具有 5 年专业工作经验并被国土交通部视为具有与韩国建筑师同等专业地位的外国注册/认证建筑师，有资格申请建筑师资格考试，而无需在韩国参与实习发展计划。他们可通过以下两种建筑师资格考试获得韩国建筑师资格证： (a) 建筑设计 1 (b) 建筑设计 2	
e. 工程服务 (CPC 8672)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f. 集中工程服务 (CPC8673)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g. 城市规划和景观建筑服务 (CPC8674)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¹ 商业存在不必是法人。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i. 兽医服务 (CPC932)	(1) 不做承诺 (2) 没有限制 (3) 不作承诺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不作承诺 (4) 不作承诺		
B. 计算机及其相关服务 a. 与计算机硬件安装有关的咨询服务 (CPC 841)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b. 软件实施服务 (CPC 842)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c. 数据处理服务 (CPC 843)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d. 数据库服务 (CPC844)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服务提供方式: (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e. 其它 (CPC845, 849)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C. 研发服务 a. 自然科学研发服务 (CPC851)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不作承诺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对于海洋科学研究, 外国自然人、外国政府或由外国自然人拥有或控制的韩国企业计划在韩国领海或专属经济区进行海洋科学研究, 需事先获得海洋和渔业部的核准和同意。 (2) 没有限制 (3) 不作承诺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b. 社会科学研发服务 (CPC852)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c. 跨学科研发服务 (CPC853)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不作承诺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不作承诺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服务提供方式: (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D. <u>房地产服务</u> 经纪服务 (CPC82203*,82204*,82205*,82206*)	(1) 不作承诺 (2) 对海外不动产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对海外不动产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评估服务 (CPC82201*, 82202*) 不包括诸如土地估价和没收补偿在内的与政府行为相关的评估服务	(1) 不作承诺 (2) 对海外不动产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对海外不动产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E. <u>无经营者出租或租赁服务</u> a. 船舶租赁 (CPC83103)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b. 飞机租赁 (CPC83104)	(1) 不做承诺 (2) 不做承诺 (3) 允许合资企业, 其中外资股份应低于50%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合资企业法人代表必须是韩国公民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c. 其它交通工具租赁 (CPC83101,83105*) ²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² 83105*: 仅适用于 CPC83105 下载容量 15 人以下的客运车辆。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d.其它机械设备租赁（CPC83106-83109）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e.其它私人用品或家庭用品出租服务（CPC832）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F. <u>其他商业服务</u>				
a. 广告服务（CPC 871）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b. 市场调研和民意调查服务（CPC 864）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c 管理咨询服务（CPC 865）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服务提供方式: (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d. 项目管理服务 (CPC 86601)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e. 成分和纯度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CPC 86761*) ³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商业存在需进行经济测试。 主要标准: 国内现有提供者的数量及其对国内现有提供者的影响、公众健康、安全及环境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e. 技术检测服务 (CPC86764)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f. 与农业和畜牧业有关的服务 (CPC 8811*, 8812*)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³ 86761: 只适用于 CPC86761 下对空气、水、噪音和振动进行检查、测试和分析。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f. 与林业和伐木相关的服务，不包括空中消防和消毒 (CPC 8814*)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g. 与渔业有关的咨询服务 (CPC882*)	(1) 不作承诺 (2) 不作承诺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h. 与采矿相关的服务 (CPC 883)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i. 与制造业相关的服务：仅指与新产品制造技术相关的咨询服务 (CPC 884*和 885*，除 88411，88450,88442 和 88493 外)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k. 人员安置服务 (CPCC87201*，87202*) 不包括《船员法》下的船员安置服务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允许外国服务提供者根据《商业法》的规定以企业的形式提供服务。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p>※为满足透明度要求，关于服务提供人员的安置注释如下：</p> <p>1. 企业应遵循劳动就业部宣布制定的服务费用规则。</p> <p>2. 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应在 5000 万韩元以上，若想设立额外的分支机构，则每增加一个分支机构，该企业实缴总注册资本应增加 2000 万韩元。</p>						
m. 相关科学技术咨询服务 地质、地球物理和其他科学勘探服务 (CPC 86751) 地下勘测服务 (CPC 86752)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地面勘测服务 (CPC86753*) 不包括与地籍勘测有关的服务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地图绘制服务 (CPC86754*) 不包括与地籍地图相关的服务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n. 设备保养和维修 (CPC633,8861,8862,8863,8864,8865,8866)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p. 摄影服务 (CPC 875)	(1) 不作承诺 (2) 不作承诺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q. 包装服务 (CPC 876)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r. 印刷服务 (CPC 88442*) ⁴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r. 出版服务 (CPC 88442*) 不包括报纸和期刊的出版服务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不作承诺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⁴ 88442: 仅适用于 CPC88442 下丝网印刷、凹版印刷及与印刷相关的服务。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s. 会议服务 (CPC 87909*)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s. 速记服务 (CPC 87909*)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t. 笔译和口译服务 (CPC 87905)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t. 专业设计服务 (CPC 87907)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2. 通信服务			
<p>B. 速递服务 速递服务包括快递服务⁵ (CPC7512*) 不包括《韩国邮政管理服务法》 对韩国邮政管理局 (KPA) 保留 的有关收集、运输和投递的专有 服务。⁷ 韩国邮政管理局的专有权包括邮 政网络的访问及运行。 本承诺不得被解释为包括在个人 雇佣责任范围内提供运输服务权 利。 任何情形下，本承诺不得被解释 为包括对有航空运营许可证 (AOC) 及飞机舰队的快递运营 商授予空中运输权。</p>	<p>(1) 服务提供仅限于空运和海运的模 式。 (2) 没有限制 (3) 国内货运执照需进行经济需求测 试。为了进一步明确，获得现有 国内速递服务提供者资格的自然 人，无需重新获得国内货运执 照，只要该申请人在被收购方运 营执照的授权许可范围内提供服 务。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 诺。</p>	<p>(1) 服务提供仅限于空运和海运的模 式。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p>	

⁵ 快递服务指对文件、印刷品、包裹和其它快件的收集、运输和投递，同时对整个快递流程的跟踪和维护服务。

⁶ 进一步明确，韩国保留采取或维持以下任何措施的权利：

(a) 现役军人或其它具有同等地位的人向邮局提供的服务支持；

(b) 韩国工信部对隶属车辆数量的决定及对邮局的车辆分配，不需要获得国土交通部的授权。

⁷ 然而，《邮政服务实施法》第 3 条允许民营快递公司经营商业文件快递服务，包括 1) 启封的货运附加文件或发运单；2) 与贸易有关的文件；3) 与外国资本或技术相关的文件；4) 外汇及其相关文件。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增值电信服务 ¹⁰ ： h. 电子邮件 i. 语音邮件 j. 在线信息和数据检索 k. 电子数据交换 l. 增值传真服务，包括存储和转发、存储和检索 m. 编码和规程转换 n. 在线信息和/或数据处理（包括交易处理） o. 其它 在线数据库和远程计算机服务 ¹¹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允许增值电信服务提供者提供数据传输服务 ¹² 。	

10. 增值业务服务是指通过从设备供应商处租用的电信网络设备向消费者提供存储、转发或处理、转发信息的电信业务。

11. 线上数据和远程电脑服务不包括调试第三方通信的电信服务。

12. 发送和/或交换客户数据且不改变其形式或内容的电信服务（语音电话、电传、传真和租用电路的简单转售服务除外）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D. <u>视听服务</u> a. 电影和录像制品生产和分销服务 (CPC96112*,96113*) 不包括有线电视广播服务 e. 录音制品分销服务 (录音制品)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3. <u>建筑及相关工程服务</u> (CPC 511-518)	(1) 除CPC5111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除CPC5111外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4. <u>分销服务</u> ¹³				
A. <u>佣金代理服务</u> (CPC621, 不包括 62111,62112 和期货合同的佣金代理服务)	(1) 对药品和医疗产品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¹³ 不包括以下服务：

- (a) 枪支、爆炸物及宝剑贸易；
- (b) 艺术品和古董；

(c) 以下事项的建立、运营和分销服务：

- 1) 被地方政府当局列为公共批发市场的农产品、渔产品和畜牧产品批发市场；
- 2) 由生产者组织或《农产品和渔产品价格稳定法》总统令中规定的公共利益公司建立和运营的联合批发市场；
- 3) 根据《农业合作法》由畜牧业合作社组建和运营的畜牧市场。此外，韩国保留采取或维持任何有关 WTO 关税配额管理的措施的权力。

服务提供方式: (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B. <u>批发服务</u> (CPC622*, 不包括 62211,62223 的谷物, 62229 的红参和淀粉制品以及 62276 的肥料)	<p>(1) 对药品、医疗产品、功能性食品及模式 3 下不受限项目不作承诺。</p> <p>(2) 没有限制</p> <p>(3) 以下服务要求经济需求测试: -二手车批发贸易 -气体燃料及相关产品批发贸易</p> <p>主要标准: 合理定价, 现有提供者数量及其对供需平衡的影响、行业发展和贸易秩序。此外, 还包括人口密度、交通状况、环境污染情况、区位环境、其他地方特征及公共利益。</p> <p>酒精饮料批发销售提供者必须获得相关税务机关负责人的授权, 并满足经济需求测试。</p> <p>健康和福利部控制指定中药材进口批发市场的供需。</p> <p>(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p>	<p>(1) 没有限制</p> <p>(2) 没有限制</p> <p>(3) 没有限制</p> <p>(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p>		

服务提供方式: (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C. <u>零售服务</u> (CPC61112,61130,61210,613*不包括与液化石油气相关的零售贸易和加油站服务) 631* (不包括63108、稻米、人参和红参), 632	<p>(1) 药品、医疗产品、功能性食品及模式 3 下受限项目不作承诺</p> <p>(2) 没有限制</p> <p>(3) 二手车和气体燃料的零售服务需通过经济需求测试。</p> <p>主要标准: 现有供应商数量及其对现有提供者的影响, 人口密度、交通状况、环境污染情况、区位环境、其它地方特征及公共利益。</p> <p>不允许通过电话或电子商务销售酒精饮料。</p> <p>只允许已在韩国设立办事处且获得眼镜商或验光师资格的自然人在韩国提供眼镜或验光服务。</p> <p>只允许注册眼镜商或验光师设立经营办事处, 且每一个眼镜商或验光师只能设立一家办事处。</p> <p>提供药品 (包括中草药) 零售分销服务的提供者不能以企业的形式, 且不得设立一个以上药店。</p> <p>(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p>	<p>(1) 没有限制</p> <p>(2) 没有限制</p> <p>(3) 没有限制</p> <p>(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p>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D. 特许经营 (CPC8929*) ¹⁴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p>※注： 以下解释适用于零售服务。 为保护公众健康，（药店）只允许有执业资格的药剂师才能直接向公众销售药品。</p>															

¹⁴ 特许经营服务仅限于本减让表中批发贸易服务和零售服务所列项目。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p>5. 教育服务¹⁵</p> <p>C. 高等教育服务¹⁶ (CPC 923*)</p> <p>高等教育服务指由获得政府或公共机构认证许可的私立高等教育机构提供高等教育服务，并授予学位。</p> <p>不包括：</p> <p>(1) 与健康 and 医学相关的教育； (2) 培养未来学前、中小学教师的高等教育； (3) 法律专业研究生教育；和 (4) 广播、通信和网络大学教育</p>	<p>(1) 不作承诺</p> <p>(2) 在国内外其它高等教育机构获得认证的学分不得超过毕业所需总学分的一半。</p> <p>(3) 只有获得教育部批准的学校法人¹⁷才能在教育部授权范围内设立教育机构（公司内部高校不需要设立学校法人）。</p> <p>-只允许设立附件 1 中所列教育机构类型</p> <p>-首尔市区内，除科技大学和公司内部高校外的任何高等教育机构的设立、延期或转让都可能受到限制。¹⁸</p> <p>专科院校、一般大学和产业大学校长认为有必要与其合作联合办学项目的合作机构仅限于获得国外公共认证机构或政府认可或推荐的大学。</p> <p>-在国内外其它高等教育机构获得认证的学分不得超过毕业所需总学分的一半。</p> <p>教育部长会限制医学、药理学、兽医学、亚洲传统医药学、医疗技术学及学前、中小学教育学领域每年的学生数量，以及首尔市区内高等教育机构的数量。¹⁹</p> <p>(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p>	<p>(1) 不作承诺</p> <p>(2) 没有限制</p> <p>(3) 不作承诺</p> <p>(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p>		

¹⁵任何类型的市场准入和国民待遇承诺都不得被解释为大学学历认证用于专业从业的录取、注册和资格证明。

¹⁶附件 1 列有高等教育机构类型。

¹⁷“学校法人”指根据相关教育法规单独建立的非营利性正规教育机构。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附件 1（高等教育服务）				
<p>高等教育机构的类型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专科院校（不包括高职院校）：根据《高等教育法》，采用 2-3 年学制课程设置，并颁发大专文凭的高等教育机构。 2. 一般大学：根据《高等教育法》，采用 4-6 年学制课程设置，并颁发学士学位文凭的高等教育机构。 3. 产业大学：根据《高等教育法》，提供产业知识和技能教育，并颁发学士学位文凭的高等教育机构。 4. 技术院校：根据《高等教育法》，采用 2 年学制课程培养专业人才，并颁发专科学位和学士学位的高等教育机构。 5. 公司内部大学：根据《终身教育法》，雇主为培训雇员而设立、运营，并颁发专科或本科同等学位文凭的教育机构。 				

¹⁸ “首都圈”包括首尔市、仁川广域市和京畿道。

¹⁹ “首都圈”包括首尔市、仁川广域市和京畿道。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p>D. 成人教育服务²⁰ (CPC924*)</p> <p>成人教育服务由私立成人教育机构提供，不包括：</p> <p>(1) 承认文凭，或授予国内外教育学分、学历或学位证书。</p> <p>(2) 根据《劳动保险法》、《改善工人和海员工作环境法》，由政府财政支持的职业培训服务。</p> <p>(3) 通过广播提供的教育服务</p> <p>(4) 由政府授权机构专门提供的职业培训服务</p>	<p>(1) 对健康和医学相关的成人教育服务不作承诺</p> <p>(2) 没有限制</p> <p>(3) - 只允许设立附件 2 中所列教育机构类型 - 省级教育主管部门负责人可以调整私人辅导机构的学费 - 首尔市区及其附近的教育机构的设立和/或扩张可能受到限制。</p> <p>(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p>	<p>(1) 与健康和医学相关的成人教育服务不做承诺</p> <p>(2) 没有限制</p> <p>(3) 不作承诺</p> <p>(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私立成人教育机构 (hagwon) 雇佣的外国讲师必须至少拥有学士学位或同等学位文凭，并居住在韩国。</p>		

²⁰ 附近 2 列有成人教育机构类型。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附近 2 (成人教育服务)			
成人教育机构类型如下：			
<p>1. 私立成人教育机构是指，根据《私人教学机构和课外辅导机构的设立和运营法》，向 10 人以上提供为期 30 天或更长时间的有关以下事项的终身或职业教育服务机构。不包括：向职工提供教育服务的学校、图书馆、博物馆、工作场所设施，根据《终身教育法》规定的终生教育设施以及驾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工业基础设施技术：机械、汽车、五金、化工、陶瓷、电工、通讯、电子、造船、航空、土木工程、纺织和服装、矿产资源、土地开发、农业、林业、海洋工业、能源、工艺、环境、运输、和安全管理； b) 应用产业技术：设计、美发美容管理、食品和饮料、包装、印刷、摄影、和钢琴调律； c) 电脑：电脑、游戏、机器人、数据处理、电信设备、互联网和软件； d) 护理：护理助理； e) 文化与旅游：出版、成像和录制、电影、广播、个性产品和旅游； f) 管理和办公室工作：金融、保险、分销、不动产、秘书服务、会计、钢笔字、簿记、珠算、心算和速读； g) 国际：成人外语、口译和笔译； h) 人文：大学转学、公共管理、工商管理、会计学、统计学、以及公务员考试； i) 艺术：韩国传统音乐、传统舞蹈、书法、插花、花艺和工艺品、动漫、戏剧艺术、模特、谈话技巧、音乐、围棋和演讲。 <p>2. 终身教育设施是那些被政府部门支持、并依照《终身教育法》向政府部门登记和报告后设立的设施。终身教育设施所涉及的设施应设置在工作场所、非政府组织、学校和媒体组织中，并且，终身教育设施与知识和人力资源的发展有关，所有的这些设施都是为成年人设立的。</p>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6. 环境服务				
A. <u>排污服务</u> (CPC 9401*) ²¹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B. <u>固体废物处理服务</u> 工业废物处理 (CPC 9402*) ²²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D. <u>其它</u> 废气清理和降低噪音服务 (CPC 9405*, 9405*)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 环境测试和评估服务 (CPC 9406, 9409*) ²³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²¹ 9401: 仅指 CPC9401 下工业废水的收集和处理。

²² 9402: 仅指 CPC9402 下工业垃圾的收集、运输和处理。

²³ 9406*, 9409*: 仅指 CPC9406 和 9409 下的环境影响评估。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金融服务解释				
<p>1. 金融部门基本是按照金融服务章节的类别重新划分，因此部门顺序与 GATS/SC/48/Suppl.3/Rev.1.承诺表的顺序不一样。</p> <p>2. 部门中的特别声明仅适用于现有国内金融服务。</p>				
7. 金融服务				
<p>批注：所有金融服务需遵守以下规定。</p> <p>(1) 根据韩国法律设立提供金融服务的法人在司法形式上不受歧视限制。²⁴</p> <p>(2) 外国投资者必需拥有或控股一家金融服务提供者，且在其本国境内提供同个金融服务部门下的服务，才能在韩国设立或收购金融服务提供者的控股权，韩国的承诺将受到该条件的限制。</p> <p>(3) 为了进一步明确，本协议不限制韩国要求根据韩国法律设立的金融服务提供者的首席执行官居住在其境内的权力。</p> <p>(4) 出于金融服务审慎的原因，不得阻止韩国采取有关母公司要求、最低注册资本、最低运营资金、工人许可证和批准业务要求的相关措施。</p> <p>(5) 一个金融机构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只能申请一个经营业务范围，因此不能从事其它法律规定的经营活动。</p> <p>(6) 即使韩国允许其领土内任一自然人及韩国国民购买位于中国的金融服务提供者提供的跨境金融服务，该许可并不意味着韩国允许这样的服务提供者在韩国经营或参与招标。因此，韩国将定义“经营”和“招标”，前提是该定义不违反韩国对跨境金融服务所做承诺。</p> <p>(7) 在不影响采取其它审慎手段监管跨境金融服务的前提下，韩国可能需要中国跨境金融服务提供者及金融产品的登记或授权。韩国可能需要中国的跨境金融服务提供者提供其在韩国境内的金融服务信息，该信息仅供参考或统计目的。韩国将保护这些商业秘密信息，避免损害提供者的竞争地位。</p> <p>(8) 跨境金融服务及通过消费者移动提供的金融服务可不用韩币结算。设立商业存在后，金融机构只能以韩币与韩国居民进行交易、计价和结算。以外币计价、结算或与非居民之间的交易需经审批。</p> <p>(9) 分支机构的资产应留在韩国境内。总部资金不得被分支机构当做决定资金和借贷活动的依据。</p> <p>(10) 活期存款利率受到管制。</p> <p>(11) 金融机构的资产管理和运作受到限制。</p> <p>(12) 金融机构不得拥有非营业不动产。</p> <p>(13) 包括衍生工具在内的新金融产品的引入需经批准。</p>				

24. 该批注本身并不影响或以其它方式限制另一缔约方金融服务供应商在分支机构或子公司之间做选择。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A. 所有保险及其相关服务 (1) 直接保险 (a) 寿险 包括意外和医疗保险服务	(1) 不作承诺 (2) 不作承诺 (3) 只允许外国寿险公司设立商业存在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不作承诺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b) 非寿险	(1) 除了海洋进出口货物和航空保险外不作承诺 (2) 不做承诺 (3) 只允许外国非人寿保险公司设立商业存在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不作承诺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2) 再保险和转分保服务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只允许外国再保险和交还保险保险公司设立商业存在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3) 保险经纪和代理服务 (a) 经纪人	(1) 不做承诺 (2) 不做承诺 (3) 仅允许外国保险经纪公司设立商业存在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不做承诺 (2) 不做承诺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b) 代理	(1) 不做承诺 (2) 不做承诺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不做承诺 (2) 不做承诺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4) 保险辅助服务：仅适用于 a 部门和 b 部门 (a) 索赔和调整服务 ²⁵ (b) 精算服务	(1) 不做承诺 (2) 不做承诺 (3) 仅允许外国索赔、调整公司和精算公司设立商业存在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²⁵ 评估、调整损失和补偿的活动。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p>B. 银行及其他金融服务</p> <p>银行服务如下所列：</p> <p>(1) 存款²⁶</p> <p>(2) 贷款²⁷</p> <p>(3) 金融租赁</p> <p>(4) 支付和汇划服务</p> <p>(5) 担保和承诺</p> <p>(6) 外汇²⁸</p> <p>(7) 结算和清算²⁹</p>	<p>(1) 不作承诺：</p> <p>(2) 不作承诺</p> <p>(3) 只允许在本国提供相同金融服务的外国金融机构（除融资租赁外）设立商业存在。</p> <p>未经有关部门特别批准，允许最多持有 10% 的银行股份（非金融服务实体最多为 4%）和 15% 的省级银行股份。³⁰</p> <p>经有关部门特别批准，允许持有银行和省级银行 100% 股权。</p> <p>外汇头寸受到调控</p> <p>即期外汇空头为 500 万美元，或资本的 3%（最大值）</p> <p>诸如房屋认购定金在内的特别存款只能由指定机构处理。</p> <p>证券储蓄和信贷发放受到上限和运行的限制。</p> <p>信用卡贷款受到限制。</p> <p>信用卡服务最大限度应适用于各种利率，如手续费和利率。</p> <p>CDs 的到期日应超过 30 天。</p> <p>基本交易和凭证要求适用于外汇交易。</p> <p>远期交易下不需要原始凭证。</p> <p>要求向中小型公司的强制性贷款。</p> <p>外币贷款受到上限和用途的限制。</p> <p>(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p>	<p>(1) 不作承诺</p> <p>(2) 不作承诺</p> <p>(3) 没有限制</p> <p>(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p>		

²⁶ 银行通过接受存款或发行可转让票据或其它有价证券从公众获得资金。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p>(8) 不论是在交易所、场外交易市场或其它方式对自己和客户账户的交易</p> <p>服务如下所列：</p> <p>a) 货币市场（包括支票、账单、存单）</p> <p>b) 外汇</p> <p>c) 金融衍生产品（包括期货与期权）</p> <p>d) 汇率和利率产品（包括互惠信贷和远期利率协议）</p> <p>e) 可转让证券</p> <p>f) 其它票据和金融资产（包括黄金）</p>	<p>(1) 不作承诺</p> <p>(2) 不作承诺</p> <p>(3) 只允许在本国处理相同金融工具的外国金融机构的商业存在。</p> <p>(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p>		<p>(1) 不作承诺</p> <p>(2) 不作承诺</p> <p>(3) 没有限制</p> <p>(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p>			

²⁷ 为了通过贷款或票据贴现获得利息，银行向公众提供资金的活动。

²⁸ “个人”和“非金融服务实体”的定义符合《银行法》总统令的相关规定。

²⁹ 与外汇发行、汇款和收集有关的活动。

³⁰ 根据韩国金融电信和清算所（KFTCI）条款规定由银行处理和清除的票据和支票。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9) 参与各类证券的发行 a) 证券发行 b) 证券承销 c) 安置 d) 其它相关证券服务	(1) 不作承诺 (2) 不作承诺 (3) 仅允许负责处理证券发行的外国 金融机构设立商业存在 设立办事处需预先通知。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 诺。	(1) 不作承诺 (2) 不作承诺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 诺。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11) 信用信息服务	(1) 不作承诺	(2) 不作承诺	(3) 除持股低于现有金融信息公司股权 50% 情况以外，不作承诺。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不做承诺	(2) 不做承诺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B. <u>旅行社和旅游经营者</u> 旅行社和旅游经营者 (CPC7471)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C. <u>导游服务</u> (CPC 7472)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0. 娱乐，文化和体育服务：				
A. <u>娱乐服务</u> (CPC96191, 96192) 个体或群体艺术家提供的音乐剧、戏剧、乐队、歌剧等娱乐服务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不做承诺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11. 运输服务															
A. 海运服务³² 国际运输 (CPC 7211 *,7212*) 不包括沿海运输服务				(1) (a) 班轮运输：没有限制 (b) 散货、不定期和其他国际船运：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a) 设立注册公司，以经营悬挂韩国国旗的船队： - 国际海上客运：不作承诺。 - 国际海上货运：仅允许根据《商业法》约定的股份有限公司 (b)其他商业存在形式：没有限制 (4) (a) 船员：不作承诺 (b)岸上人员：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a) 没有限制 (b) 没有限制 (4) (a)不作承诺 (b)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下列港口服务以合理和非歧视的条款和条件使国际海运提供者可获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领航 2. 拖带和牵引辅助 3. 物资供应、供油和供水 4. 垃圾收集和压舱废物处理 5. 驻港船长服务 6. 助航设备 7. 船舶运营所必需的岸基运营服务，包括通信、水、电供应 8. 紧急修理设施 9. 锚地、泊位和靠泊服务。 			
注释： 在不影响根据有关法律规定被视为沿海运输活动范围内的情况下，本减让表不包括国家沿海运输服务，即朝鲜半岛和（或）相邻岛屿的港口与其它朝鲜半岛港口和（或）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大陆架标准范围内的岛屿港口之间，及出发点和目的地位于朝鲜半岛同一个港口或同一点之间的客运或货运服务。															

³² 参考关于海上运输服务的附件。

服务提供方式: (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海运辅助服务 海运理货服务 (CPC 741*)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港口储存服务 (CPC 742*)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海运报关服务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海运代理服务 (CPC 748*) ³³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允许根据《商业法》设立的公司。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³³ CPC748 下代理海上客运或海上货运(包括外国运输企业)服务。

服务提供方式: (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集装箱堆场服务 (CPC 741*) ³⁴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³⁴ CPC741 项下在港口区提供的集装箱货物站服务。

服务提供方式: (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海上货物运输服务 (CPC 748*) ³⁵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允许按照商业法案规定的股份公司。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航运经纪服务 (CPC 748*, 749*) ³⁶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只允许依照《商业法》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船舶的保养和修理 ³⁷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允许按照商业法案规定的股份公司。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³⁵在 CPC748 项下以货运代理名义提供的船舶货运代理服务 (包括任何外国代理合同)。

³⁶748 * 749 *: 在 CPC748 和 749 项下有关海上货运、船舶的租赁、买卖船舶的经纪服务。

³⁷如为海上客运、海上货运或船舶租赁而提供的代理船舶保养和维修、船员管理、海上保险等服务。

服务提供方式: (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带船员的船舶租赁服务 (CPC 7213)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拖吊服务 (CPC 7214)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理货、测量和勘测服务 (CPC 745*)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C. 航空运输服务 计算机预订系统 (CRS) 服务 ³⁸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³⁸按照服务贸易章第 8.1 (d) 条款定义。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航空运输服务的销售和市场营销 ³⁹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航空器的保养和修理服务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E. <u>铁路运输服务</u> a. 铁路客运 (CPC7111) b. 铁路货运 (CPC 7112)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对现有运营不作承诺。新建运营需经济需求测试。 主要标准：铁路行业的行业秩序和纪律的建立。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不作承诺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F. <u>公路运输服务</u> - 集装箱货物运输不包括沿海运输 (CPC 71233*)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只授予国际航运公司许可证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货物仅限于进出口集装箱货物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³⁹ 《航空法》第 2 条第 39 段定义的服务(普通航空运输代理服务)指这样一类服务，即为获得赔偿与航空代理服务公司签署的国际货运和客运(不包括其他签证或护照申请手续的代理服务)合同服务。

服务提供方式: (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u>G.管道运输 (CPC7131*)</u> 仅包括石油产品运输, 不包括液化气的运输	(1) 不作承诺 (2) 不作承诺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没有限制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u>H. 所有运输方式的辅助服务</u> b. 仓储服务(CPC 742*) 不包括农业、渔业和畜牧业产品的仓储服务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 不作承诺。	

服务提供方式：(1) 跨境交付				(2) 境外消费	(3) 商业存在	(4) 自然人移动
部门或分部门	市场准入限制		国民待遇限制		附加承诺	
I. <u>其它运输服务</u>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1) 不作承诺 (2) 没有限制 (3) 没有限制 (4) 除水平承诺中内容外，不作承诺。			
联合运输服务						
铁路运输的货运代理 ⁴⁰						

⁴⁰ “铁路运输货物代理”指铁路运输结束后的辅助服务；服务内容包括收集集装箱货物，与韩国铁路公司签订合同承包火车货运、装货、卸货及交货服务。

关于海上运输服务的附件

1. 国际航运, 3.b):

“其它形式的国际海上运输服务商业存在”指允许另一缔约方的国际海上运输服务提供者设立分支机构, 并承担向客户提供有关海运服务的活动。

2. 海运理货服务:

包括码头运营商在内的装卸公司所做的活动, 但独立于装卸公司和码头运营商的工人的直接活动不包括在内。所涉活动包括组织和监督:

- 船舶的装货/卸货;
- 货物绑扎/松绑;
- 装船前或卸货后货物的接收/输送和保管。

3. 报关服务

活动包括代理另一方有关货物进出口或货物运输的海关通关手续, 无论该项服务是否是服务提供者的主营业务还是辅助业务。

4. 集装箱堆场服务

活动包括在港口区域集装箱的存储, 着眼于其填装/拆封、修复并使其可以装船。

5. 海运代理服务

活动包括在指定区域内代理一家或多家航线或航运公司, 出于以下商业目的:

- 营销和销售有关海上运输的服务, 包括报价、开具发票、代表公司签发货物提单; 相关必要服务的收购和转售、文件准备、业务信息提供;
- 代表公司组织传播呼叫服务, 或在必要时接管货物。

6. 海上货物运输服务

活动包括通过收购海上运输及相关服务、准备文件和提供业务信息, 代表托运人组织和监督装运业务。

7. 理货、测量和检查服务:

- 理货服务: 活动包括装卸货物时计算货物数量及验收货物。
- 测量服务: 活动包括装卸货物时计算或核实货物的体积或重量。
- 检查服务: 活动包括对有关发运货物和船只(包括驳船)的核查、检查和调查。